

轉知「109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參閱C  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0/6/4 14:13:17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9年5月27日藝視字第10900014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比賽109學年度仍將擇部分類組試辦決賽現場創作，其類組組別及簡章，擇期另行公告。
- 三、為求比賽之公平公正，請加強宣導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務必遵守參賽規則，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權或有抄襲、代筆等違反比賽規則之情事。
- 四、旨揭要點可逕自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官網([http://web.arted.gov.tw/nsac/index\\_news.aspx](http://web.arted.gov.tw/nsac/index_news.aspx)) 最新消息或「實施要點」專區下載。